分类：A

永济市民政局文件

永民发〔2026〕8号

关于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委员提案第76148号的办理情况

尊敬的王明星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提升社区养老服务 点亮老人幸福晚年生活的提案》收悉。首先，衷心感谢您对永济养老服务事业的关心关注与精准建言。您的提案紧扣我市老龄化发展实际，聚焦设施建设、服务供给、医养结合、安全监管、农村养老等关键问题，提出的意见建议针对性、操作性强，对我们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提质效具有重要指导意义。结合全市养老服务工作现状、项目推进及专项整治情况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市养老服务工作总体推进情况

近年来，市民政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加快构建居家为基础、社区为依托、机构为补充、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，重点项目、设施网络、服务供给、规范监管同步发力，养老服务保障能力持续提升。

1. 重点养老项目加快建设

永济市中心养老院：位于城北街道振兴西街，占地25.62亩，建筑面积9970㎡，设置床位220张，集医疗、保健、养老、休闲于一体，目前正在验收，随后面向社会公开遴选第三方专业运营机构，进行规范化运营。

虞乡镇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：总投资约810万元，建筑面积1500㎡，规划床位30张，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60%，已完成选址、可研编制，预计6月底开工、11月底竣工，重点满足农村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护需求。

2. 城乡养老设施不断完善

全市现有养老机构25家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5家，建成农村日间照料中心102个、标准化社区食堂2个；完成夕阳红、五老峰仁德、栲栳正阳3家机构提升改造，新增床位114张；结合“幸福家园”建设，升级改造幸福食堂7个，覆盖4个乡镇，有效解决农村留守、空巢、高龄老人“吃饭难”问题。

3. 惠民补贴政策精准落地

严格落实山西省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政策，2026 年 1—3 月累计核销养老服务消费券 1200 张，核销金额 63.8346 万元，资金全部用于助餐、助医、助洁、康复护理等服务，切实减轻失能老人家庭负担。

4. 专项整治筑牢安全底线

开展养老服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，完成 25 家养老机构、3 家社区机构；联合消防等五部门开展安全检查，整改隐患 47 条；推进机构消防审验，17 家已取得手续；规范资金使用，严防虚报冒领、挤占挪用，守好养老资金与老人安全“两条底线”。

5. 助餐服务与幸福工程提质扩面

争取中央福彩公益金 6.5 万元，为城东热电厂社区、城北学府社区、城西电机社区等 5 个助餐点更新设备；推广“政府补、集体添、个人出、社会捐”筹资模式，打造“食堂+助乐+助医+助行”综合服务，幸福食堂成为农村养老重要载体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与短板

对照委员建议与群众期盼，我市养老服务仍存在薄弱环节：一是社区嵌入式、居家上门服务供给不足；二是医养结合深度不够，基层医护力量下沉不足；三是农村养老设施运

营质效参差不齐，专业人才短缺；四是部分机构消防、食品等安全隐患仍需持续整改；五是消费补贴政策宣传与操作指导需进一步强化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结合您的提案建议，我们将聚焦重点、狠抓落实，推动养老服务从“有”向“优”转变。

1. 加快设施建设，完善服务网络

加快市中心养老院验收运营，确保高标准投用；全速推进虞乡镇区域性养老中心建设，按期完工投用；持续优化“县—乡—村”三级养老网络，推动机构专业服务向社区、家庭延伸。

2. 深化居家社区养老，提升服务品质

扩面幸福食堂与老年助餐，探索中央厨房+社区配送；拓展助餐、助浴、助洁、助医、助急、助行“六助”服务；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，为失能老人提供上门照护、康复指导。

3. 强化医养结合，优化健康服务

推动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养老机构、日间照料中心签约合作，开展定期巡诊、健康管理、慢病干预、康复护理；落实医养结合优惠政策，提升老年人健康保障水平。

4. 规范运营监管，守住安全底线

持续开展养老领域突出问题整治，实现安全隐患动态清零；严格机构备案、评估、考核全流程管理；落实“明厨亮灶”、领导陪餐、消防演练等制度；强化消费券发放、核销、结算监管，确保资金安全精准。

5. 建强人才队伍，激发服务活力

开展护理员、评估师、机构管理人员培训，推动持证上岗；落实入职奖励、培训补贴，吸引专业人才投身养老服务；组建“专业护理员+社工+志愿者”队伍，提升服务温度。

再次感谢您对永济养老服务工作的监督与支持！我们将认真吸纳您的意见建议，以更实举措、更优服务，不断提升老年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全力打造幸福养老“永济样板”。

2026年5月18日

承办单位：永济市民政局　　承办科室负责人：

单位负责人：　　具体负责人：

委员意见：